

办理结果：A

是否同意公开：同意

开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汴自然资提〔2023〕16号

签发人：李一凡

对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37号提案的答复

陈继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通信基础设施保护”的提案收悉，现结合我局工作答复如下：

依照职责分工，2020年市工信局组织编制完成了《开封市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同年上报市政府正式批准，全市通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据此有序实施中。目前，《开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在编制过程中，充分征求了本市各管线单位意见，把水、电、气、暖、通等部门发展规划纳入其中。《开封市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内容已做到充分吸收。在实际工作实践中，我局对开封市规划区范

围内所有道路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方案编制要求同步进行道路综合管线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同步审查、同时审批。针对方案，我局还要求各部门敷设管线时要长远考虑用户需求，同一条道路一次敷设完毕，原则上不重复审批，从规划源头强调严控道路、小区重复开挖。方案审查环节，我局形成了每条道路审批前均组织交警、交通、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通信等各部门对方案进行论证工作流程，充分发挥各管线行业专家作用及尊重各管线行业发展需求。

感谢你的建议和对我市资源规划工作的关注，期待委员对我们工作的继续支持。

联系单位：开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23888043



抄送：市政府督察局、市政协提案委（三份）